

最高法：醉驾并非一律究刑责

核心提示

针对5月1日刑法修正案(八)实施以后,各地严查醉酒驾车行为的情况,5月10日,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张军在全国法院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上表示,对醉酒驾驶者追究刑责应慎重,应与行政处罚注意衔接。

最高法:

对醉驾者追究刑责应慎重

张军说,此前,最高人民法院已就刑法修正案(八)的时间效力、罪名确定、部分死缓犯限制减刑、对管制犯、缓刑犯适用禁止令等问题出台了四个司法解释,由于刑法修正案(八)刚刚开始施行,对于这部法规的正确贯彻执行还有很多工作要做。

他表示,各级法院要正确把握危险驾驶罪的构成条件,5月1日后,各地公安机关已陆续查获了一批醉酒驾驶机动车嫌疑人,很快将起诉到人民法院。而各地法院具体追究刑事责任,应当慎重稳妥,不应仅从文意理解刑法修正案(八)的规定,认为只要达到醉酒标准驾驶机动车的,就一律构成刑事犯罪,要与

修改后的道路交通安全法相衔接。

也就是说,虽然刑法修正案(八)规定,醉酒驾驶机动车要追究刑事责任,却没有明确规定情节严重或情节恶劣的前提条件,但根据刑法总则第13条规定的原则,危害社会行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,不认为是犯罪。对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行为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,要注意与行政处罚的衔接,防止本可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处罚的行为,直接诉至法院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两方说法

正方:总则与醉驾入刑不矛盾

北京市天如律师事务所丁海洋律师认为,刑法总则的规定对具体条文具有指导作用,

“危害社会行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,不认为是犯罪”的规定,与危险驾驶罪的构成条件并不矛盾,而是希望法官本着教育与惩戒并重的原则,对情节比较轻微的醉酒驾驶者慎重追究刑事责任,这也符合立法的本意。

反方:界定困难易致有法不依

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刑事辩护委员会主任唐红新律师认为,从刑法上讲,醉酒驾驶属于危险犯,和行为犯的区别在于只要实施该行为就存在危险,因此刑法修正案(八)规定只要构成醉驾就可追究刑事责任,并没有规定什么情况属于情节严重或轻微,而在实践中对于情节的严重与否,本身就很难界定,在处罚时容易造成有法不依。(据《京华时报》)

4月份我国CPI涨5.3%

据新华社北京5月11日电(记者 王优玲 王希)国家统计局11日发布的数据显示,4月份,我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5.3%,涨幅比3月份回落0.1个百分点。

其中,城市上涨5.2%,农村上涨5.8%;食品价格上涨11.5%,非食品价格上涨2.7%;消费品价格上涨5.9%,服务项目价格上涨3.9%。分类别看,食品价格同比上涨11.5%,烟酒及用品类价格同比上涨2.4%,衣着类价格同比上涨1.4%,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类价格同比上涨3.2%,居住价格同比上涨6.1%。

数据显示,1月至4月,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5.1%。

新疆博斯腾湖发生翻船事故

5人遇难6人失踪

新华社乌鲁木齐5月11日电(徐丽 刘兵)11日9时许,新疆巴音郭楞自治州博湖县一木船在博斯腾湖被风浪掀翻,船上11人中5人遇难,6人失踪。

记者从巴音郭楞自治州有关部门了解到,发生事故的木船当时正由博斯腾湖西南河口驶向对岸,驶离岸边20多米时即发生意外,船上11人全部落入水中。当地公安、消防等部门接警后,立即赶赴事发现场救援。截至目前,救援人员已打捞出5具遗体,其余6名失踪者正在搜寻中。

新疆博斯腾湖位于塔里木盆地北缘,是我国最大的内陆淡水湖,水域面积一度超过1200多平方公里,湖周曾遍布湿地,野生芦苇湿地面积一度达4万多公顷,是我国四大芦苇产地之一和新疆两大重要渔业基地之一。

广电总局叫停 电视剧头尾插播广告

禁用贴片广告覆盖演职人员表

据广州日报消息 广电总局10日通报,44条违规电视购物短片广告9日被广电总局叫停。广电总局有关部门负责人指出,这是广电总局叫停违规广告数量最多、最集中的一次。被禁播的44条违规电视购物短片广告,涉及手机、电脑、化妆品、美容产品及投资收藏类商品等。这些广告不同程度存在虚假夸大误导消费,使用主持人、新闻报道形式做宣传,“叫卖式”推销或者未标注经销企业名称、无退换货承诺等违规行为。

广电总局负责人表示,下一阶段将在这次集中清理违规电视购物短片广告的基础上,禁止在电视剧片头之后和片尾之前插播广告,禁止用贴片广告覆盖演职人员表。同时,建立“黑名单”制度,对在广播电视媒体投放虚假违规广告的企业或广告公司,将通报全系统禁止接受其投放的任何广告。对把关不严,继续播出违规广告的播出机构,将依法查处,并向社会公开曝光。



汶川地震三周年

缅怀逝者

5月9日,参加受灾群众安置房援建工作的香港志愿者,在“5·12”汶川地震重灾区青川县东河口地震遗址公园默哀。在“5·12”四川汶川大地震3周年来临之际,遗址公园吸引了来自各地的人们到此驻足、默哀,缅怀逝者。

新华社记者 任正来 摄

故宫失窃7件香港现代工艺展品

价值数千万元 警方已介入调查

香港两收藏博物馆在北京故宫博物院临时展出的7件展品8日晚遭窃。对此,北京警方10日表示,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之中。

北京市公安局10日表示,警方9日接报称,香港某博物馆在故宫博物院临时展出的部分展品失窃。经初步调查,丢失物品为该博物馆在故宫博物院临时展区内展览的现代工艺品。目前,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据两收藏博物馆馆长王夏虹介绍,此次被盗的展品共有7件,多为香港知名金耀辉所收藏的西式化妆盒,全部为金银制品,镶嵌各类宝石。保守估计价值几千万元。

据悉,《交融——两收藏珍品选粹展》为北京故宫博物院与香港两收藏博物馆共同举办,于4月28日正式开幕,原计划持续至6月27日。此次展览通过19件套沉稳优雅的中式木器、家具及111件套玲珑别致的西式化妆盒、手袋,展现东西方社会中女性社交生活、审美观念的差异。

深夜巡逻发现可疑人员

据知情者在网易博客中称,“据可靠消息,5月9日凌晨,故宫保卫处一巡逻人员发现一名可疑人员,其身上有大面积的‘红色’,

部分被盗展品



金嵌钻石手袋。 材质:金、白金、钻石。



金嵌宝石化妆盒。 材质:翠绿橄榄石、金、绿宝石、绿松石。

(图片来源:《法制晚报》)

疑是刮蹭故宫红墙所致。巡逻人员命令其原地蹲下,立即电话联系、上报,这时可疑人趁机逃跑。后经细致查找,最终没有发现可疑人的下落。”这名知情者称,故宫有严格的启、封门制度,夜间有保卫人员值班、巡逻,监控探头随处可见,展柜报警器俱全,但就在这样严密的守护下,还会出现盗贼试图藏匿宫中的事情。但当晚的被盗事件让所有人感到蹊跷,“一夜的搜查不但没有见到人影,就连报警器也很安静。”9日上午8时,故宫博物院的职工准时上班,8时30分对外开放之前,领导要求员工仔细检查所有开放的展室和院落的同时,对非开放区要做重点检查,这时问题出来了:在内东路的南边,斋宫的后面是承肃殿,发现后墙有一个大洞,进入殿内看到了惊人的一幕,展柜上方被撬开,丢失文物7件。

据称警方锁定嫌疑人正追捕

另据内部消息称,警方经过现场遗留的痕迹,监控录像等线索,已经锁定一名27岁的非京籍嫌疑人,其在闭馆前藏匿在故宫中,并于半夜施窃。目前,办案人员正对其展开追捕。但该消息未获市公安局新闻办相关负责人证实。(综合《新快报》《新京报》)

要买车到建行

龙卡分期付款圆您购车梦想

建行独家推出龙卡信用卡分期付款业务,用龙卡信用卡购车零利息、免担保、免抵押,不仅让您免除高额贷款利息的负担,更享受分期还款的轻松,助您驾驭梦想提前实现,尽享精彩有车生活。目前共有广汽本田、北京现代、吉利、一汽马自达、大众cc等20多款知名品牌供您选择。

由鹤壁日报社、河南电视台和鹤壁市汽车商会联合举办的“江淮汽车杯2011鹤壁春季汽车博览会”5月13日~5月16日在新区新世纪广场举行,届时建行鹤壁分行将为购车客户提供龙卡购车分期付款业务,分期期数灵活多样,最高额度可达100万元;将现场为有车客户办理汽车卡,您洗车建行付费,每周可免费享受一次洗车服务。

车展期间办理建行龙卡业务有礼品赠送。

(1)签单赠礼:现场签约信用卡分期付款客户赠送价值300元礼品1份(提车时赠送)。

(2)办卡有礼:现场办理汽车卡赠送礼品一份。